



ZHEXUE

MANYOU DE CHENSI



哲学漫游的沉思

阳作华

黄金南

等著

哲学漫游的沉思

阳作华 黄金南 等著

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

哲学漫游的沉思

阳作华 黄金南 等著

责任编辑 桑士显

*
华中理工大学 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喻家山 邮码: 430074)

新华书店 湖北发行所经销

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沔阳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25 字数: 156 000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 000

ISBN7-5609-0257-X/B·4

定价: 3.60元

内 容 提 要

哲学漫游的沉思，不是专注于某一特定的哲学命题，而是广泛涉猎到认识论、辩证法、文化传统等哲学的诸多方面；它也不是心血来潮的灵机一动，而是探幽入微的经久沉思。本书的绝大多数作者是初出茅庐的年轻人，他们才思敏捷、思路开阔，不为传统观念所囿，从广角度、深层次、全方位，对当前诸多哲学命题发了前人之未发的新议论，言了他人之未言的新观点，读后使人耳目一新，颇受启发。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和党、政干部研究、学习哲学的较好参考书。

序

《哲学漫游的沉思》这个耐人寻味的书名寓意说明：它不是专注于某一特定的哲学命题，而是广泛涉猎到哲学的诸多方面；它并非心血来潮的灵机一动，而是探幽入微的经久沉思。“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文集又仅仅是对当今时代所作哲学思考的一种探索性尝试。

在我国改革、开放的今天，伴随着先进科学技术和生产管理科学的引进，西方世界各种社会思潮也犹如奔腾的海潮拍岸而来。新思潮的涌入，对拓展视野，解放思想，无疑地，有着非常积极的意义。尤其是在长期处于闭关锁国状态下，其浪尖所至，对促进人们更新观念，冲洗掉旧传统的残垢污渍，更起着刷新作用。但是，毋庸讳言，在开放的大潮中难免泥沙俱下，鱼龙混杂。一些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潮和腐朽没落的思想也随之乘虚而入，给人们以消极有害的影响，从而构成对马克思主义的直接挑战。

对待西方世界的各种思潮和流派，马克思主义者必须作出慎重的科学分析。全盘肯定，兼容并蓄，固属大谬不然；一概否定，拒之门外，更是愚蠢之举。正确态度应当“是其所是，非其所非”。比较鉴别，分清良莠。对合理的东西，“择其善者而容之”。对那些腐朽没落的东西，则要通过扩大马克思主义的宣传阵地，缩小其传播市场，锄毒草为肥料，化腐朽为神奇。充分发挥“反面教材”的作用。为此，首要问题乃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是时代的需要。当作“时代精神的

精华”，马克思主义哲学更应成为反映当今时代的先声。它应该对社会生活的新情况和现代科学技术的新成就加以科学概括，从而能对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和人们对自然界的新发现给予哲学说明；同时对人类社会发展的新动向和科学技术的未来发展的新趋势也能作出一定程度的科学预测，使哲学成为当今时代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指南。

恩格斯指出：“每一时代的理论思维，从而我们时代的理论思维，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在不同的时代具有非常不同的形式，并因而具有非常不同的内容。”（《自然辩证法》第27页）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哲学是19世纪中叶那个时代精神的精华。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的产生迄今已近150年了。当今世界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社会主义国家在探索中前进，以改革求发展；资本主义社会也在变化和演进，在调整中增强应变机制，保持竞争活力；自然科学技术突飞猛进，达到了日新月异的地步。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也同任何其他科学一样，必须随着时代的变化而不断地发展。它决不是封闭的、完成了的僵化体系，而是开放性的发展体系。更不是一种供人们盲目信奉、不可动摇的宗教教义，而是真正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为真理的发展不断开辟更为广阔的道路。

马克思早在1845年就指出过：“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一切旧哲学不同，不仅要解释世界，而且要改造世界。唯其如此，而称之为“实践的唯物主义”。脱离了社会实践，不仅真理之甘泉要枯竭，而且真理本身也因为缺乏养料而黯然失色。正如歌德在批判脱离实际的经院哲学时所说的：“理论是灰色的，而生活之树是常青的。”理论只有扎根于常青的生活之

树，它才具有旺盛的生命力。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要从实践中吸取营养以充实自己，而且要倾听实践的呼声，为实践服务。当前我国哲学界流行一句时髦话：“改革的哲学与哲学的改革”。就是说，哲学要对体制改革起促进作用。要充分发挥哲学的社会功能，既为改革造舆论，扫清各种思想障碍，使改革得以顺利进行，又要求哲学工作者参与改革决策的可行性研究，并对改革中出现的各种实际问题进行哲学思考，作出哲学概括和总结，此其一。其二，在对改革作哲学思考的同时，也对哲学本身进行“反思”。克服哲学研究中咬文嚼字，钻牛角尖，在概念中兜圈子；趋“史”避“论”，超然物外，从故纸堆中找题目等理论脱离实际的倾向。改变那种“六经注我，我注六经”经院式注释的研究方法。加强哲学对实际生活的参与，使哲学更加符合现代科学和实际生活的要求，从而实现哲学本身的“改革”。

作为时代精神的精华，任何真正的哲学，其发展必然要依赖于自然科学和技术的研究成果。诚然，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对自然科学的研究起指导作用，但它本身并不能取代自然科学。相反地，哲学本身的发展还需要靠自然科学提供借以概括的科学素材和持久的动力。因为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推动哲学家们前进的，决不只是纯粹思维的力量，如象他们所想象的那样。恰恰相反，实际上，推动他们前进的，主要是自然科学和工业之强大的、日益迅速的和日益猛烈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2页）当今世界都在谈论着新的技术革命。有的说是第4次技术革命，或者说“第3次浪潮”、“后工业社会”、“信息社会”如此等等，说法各异，但都是指从本世纪50年代开始，在60至70年代有了突飞猛进发展的新技术革命。这次新的技术革命，信息传递，知识更新和技术应

用和推广之快，是以往历次技术革命所望尘莫及的。技术上的高速发展，酝酿着科学技术理论的重大突破，也正在引起人们社会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和思想观念的变化。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有首先从自然科学和技术发展的成果中吸取养料，丰富、完善和发展自己，才能对自然科学和技术发展所提出的社会历史问题和现实问题作出科学的说明。

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是时代赋予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历史使命。要完成这一崇高使命，首先需要形成一个良好的学术环境，开展“百家争鸣”。允许人们从不同角度和侧面进行探索。现在已有许多有识之士，认识到必须跳出“在笼子中谈哲学”的狭小天地，面向实际，开拓思路，从广角度、深层次，全方位的开展对哲学的研究。即根据研究人员的特长、素质和研究条件，扬长避短，发挥专长，开展哲学基础理论研究，应用哲学研究，中外比较哲学研究，历史哲学与未来哲学研究，以及各门交叉学科的哲学研究，等等。同时还要造就一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具有理论胆识，知识面宽，勇于开拓，善于思考的新一代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令人高兴的是，本论集的绝大多数作者——华中理工大学哲学研究所的一批刚毕业的研究生正跻身于这个队伍的行列之中。他们才智敏捷，思路开阔，充满生趣和活力。他们的文章不落俗套，不为传统观念所囿，敢发前人之未发，能言他人之未言。因此，一经见诸报刊，便受到社会的重视。其中有些论文在学术刊物上发表后，就曾得到好评。当然，有些文章的观点尚不够成熟，论证还不很充分，甚至有所不当。但它们的意义不在于说出了多少真理，而在于在探索真理的道路上迈出了可喜的一步。作为一个参与指导并同他们共同切磋的教师，把他们研究的成果荐于社会，负有义不容辞的

责任。当他们授权我将这些论文结集成书，我也就欣然从命了。为了体现教学相长的精神，我愿将“哲学原理专题研究”讲稿之一：《真理观与辩证法》同时列入。黄金南老师撰写的论文也一并收纳，顺此附加说明，是为序。

阳作华

1988年2月

目 录

- 序 阳作华 (I)
真理观与辩证法 阳作华 (1)
系统规律——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黄金南 (18)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形式”
 是哲学命题吗? 邹智贤 (30)
试论“环境”范畴 崔 鸿 (41)
关于因果关系的两点思考 刘蜀西 (53)
无意识社会心理初论 李海荣 (63)
生产关系运行的内在机制与
 我国经济改革的关键 杨金海 (73)
社会主体的利益对生产发展的动力
 作用和实现机制 张 峰 (85)
论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的要素 卫 平 (96)
论主体场 陆 俊 (107)
情感对认识的作用初探 陈汝晋 (119)
试论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是认识的源泉 徐 玲 (129)
法国印象派的“真实观” 陈 肃 (137)
自我意识与活动自由 吴光辉 (148)
论唯物史观的“传统”范畴 朱恪钧 (159)
文化传统与行为模式 蒲清泉 (170)
科学合理性的历史反思 王新力 (179)
实践标准的绝对性探源 严 耕 (190)
劳动与人类自组织初探 罗安鸣 (200)
人的信息结构对精神状态的影响探讨 张传平 (211)

真理观与辩证法*

关于辩证法与认识论的关系，列宁曾作过多种表述。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他指出：“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在《卡尔·马克思》中又说：“辩证法，按照马克思的理解，同样也根据黑格尔的看法，其本身包括现时所谓的认识论，这种认识论同样应当历史地观察自己的对象，研究并概括认识的起源和发展即从不知到知的转化。”②尽管哲学界对列宁说的辩证法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包括认识论这两种提法有不同的理解，但考察认识论问题，不仅不能脱离唯物论，而且也不能离开辩证法，则是共同一致的观点。

真理问题是属于认识论范畴的。坚持唯物论，就应该把真理看作是主观与客观的统一，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坚持辩证法，就必须把真理看作是一个过程，研究如何达到“从不知到知的转化”，如何实现主观与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研究真理的唯物论与真理的辩证法，这两个方面必须结合起来，只注重前者，而忽略后者，或者相反，都不可避免地要离开客观真理。而理论研究上的这样或那样的偏差，必将对实际工作带来不利的影响。

* 本文系本人参加全国第二次真理问题讨论会的论文，也是为研究生班所开“哲学专题研究”的讲稿之一。

一、真理发展过程的辩证法

马克思主义的真理观认为，真理不仅具有不依赖于认识主体（人）的客观内容，而且是一个由相对到绝对的辩证转化过程。列宁说：“（一）有没有客观真理？就是说，在人的表象中能否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

（二）如果有客观真理，那末表现客观真理的人的表象能否立即地、完全地、无条件地、绝对地表现它，或者只能近似地、相对地表现它？这第二个问题就是关于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相互关系问题。”③这里，第一个问题与第二个问题是密切联系着的。前者是真理问题的唯物论；后者是真理问题的辩证法。一方面，辩证法以唯物论为基础，离开了唯物论去谈真理的发展，就会象黑格尔那样，尽管把真理看作是一个发展过程，但实际上只不过是把它看作概念的逻辑的自我发展。这样就与唯心辩证法划不清界限。另一方面，唯物论要以辩证法作补充，离开了辩证法就不可能在真理问题上把唯物论贯彻到底，不正确说明人们认识真理的辩证发展过程，就会陷入费尔巴哈的“照镜子式”的一次完成论，从而不可能跳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窠臼。

真理问题的唯物论与辩证法，这两方面本来不存在何者更为重要的问题。但有的人却往往按列宁论述的先后顺序，把第一个问题即坚持真理的唯物论看作比第二个问题即坚持真理的辩证法更为重要。其实，为了防止某种主要倾向，在特定情况下着重强调某一方面，并不贬低另一方面，当反对否认客观真理的唯心主义真理观时，要着重强调真理的唯物论；而要反对割裂绝对与相对关系的形而上学独断论和相对主义，突出一下

真理的辩证法就更为必要了。正如，与唯心辩证法相区别，我们讲辩证唯物主义着重强调的是辩证唯物主义；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相区别，我们讲辩证唯物主义着重强调的是辩证唯物主义。科学的真理观应该是唯物论与辩证法的有机结合。它们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合则双美，离则两伤”。我们研究真理的辩证法，正是以尊重唯物论为前提的。

真理发展过程的辩证法指的是任何一个客观真理都是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的对立统一。即是说都存在着二重性：绝对性与相对性。这可以从真理的构成关系和动态过程两个方面加以分析：

第一，从真理的构成关系看，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既没有离开相对真理的纯粹的绝对真理，也没有不包含绝对真理的纯粹的相对真理。绝对真理总是寓于相对真理之中，并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相对真理总是渗透着绝对真理。正如列宁所指出的，任何相对真理“其中都含有绝对真理的成分”。④

在谈论真理问题时，我们并非偶尔一次听到这样的争议：这个东西（比如说灯泡）是不是真理？它是什么真理？是绝对真理还是相对真理？这种争议首先是没有区分本体论与认识论。真理观是属于认识论范畴。客观事物本身不存在什么真理问题，只有人们去认识它，反映得是否正确，才发生了真理问题。把客观事物本身当作真理，就如同把现实的灯泡和人们关于灯泡的观念等同起来一样。其次，即使是在认识论领域中来谈论某种正确的认识，也不能孤立地断定：要么是绝对真理，要么是相对真理。或者认为，就这一种意义上说、就这一领域来说，它是绝对真理，就另一种意义上说、就另一范围而言，它又是相对真理。诚然，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具有不同的

含义，需要加以科学解说，但绝对性与相对性是一切真理的内在属性。它们是密切相联，不可分割的，不存在什么非此即彼的不可逾越的界限。硬把客观真理内在的两种属性加以机械割裂的观点，是与辩证法相悖的。

第二，从真理的动态过程说，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唯物辩证法认为，客观世界各种事物都处于从产生、发展到灭亡的过程中，尽管具体事物的发展过程是有限的，但由种类繁多的事物所构成的整个物质世界的发展过程则是无限的。客观世界是有限与无限的对立统一，反映到人们头脑中的认识也无止境。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的关系，同人们认识能力的有限性与无限性密切关联。人们对客观物质世界的认识，是通过无数相对真理而日益接近绝对真理的。毛泽东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⑤涓涓细流汇长河。绝对真理好比一条“长河”，相对真理就犹如汇成这条“长河”的无数涓涓细流中的“水滴”。人类的每一步正确的认识，都为这条“长河”增添了新的“水滴”。这个寓意深刻的形象比喻，表明人们只能是这样步步接近绝对真理，但却永远也不能穷尽绝对真理。人们对微观的物质结构的认识就是由相对真理日益接近绝对真理的过程。从古代的原子论到近代科学的原子论，从电子论再到“基本粒子”说，直至“层子”论或“夸克”论，生动地说明人们对物质结构的认识，正是由相对真理不断接近绝对真理的辩证发展过程。

有人怀疑并主张取消“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这一正确命题。认为这是“永远和不起来的‘总和’”，

断言“把虚无的东西当作实在的东西来理解，当然只能得到一个可悲的结局。”有的人据此认为“不必用‘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这两个概念”，“要坚持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只要承认真理既具有绝对性，又同时具有相对性，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就够了。”其实，问题不在于这个正确命题本身，而在于这些同志对它的不正确的理解而导致了“取消论”。正如前面所指出的，真理的发展是一个动态过程。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都对此作过明确的论述。恩格斯指出：“思维的至上性是在一系列非常不至上地思维着的人们中实现的；拥有无条件的真理权的那种认识是在一系列相对的谬误中实现的，二者都只有通过人类生活的无限延续才能完全实现。”⑥列宁也说：“绝对真理是由发展中的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的；相对真理是不依赖于人类而存在的客体的相对正确的反映；这些反映日趋正确；每一个科学真理尽管有相对性，其中都含有绝对真理的成分”。⑦前面所引毛泽东在《实践论》中关于“长河”的形象比喻，正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这一基本命题的进一步发挥。

对“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构成绝对真理”这一正确命题持“取消论”的同志既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一贯论述，又违反了人类科学认识的历史事实（例如人类对物质结构的认识史）。而究其理论上的失误，还在于：

首先，把认识的无限性与有限性绝对对立起来。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的关系问题，是同人的思维的至上性和非至上性、认识能力的无限性和有限性问题分不开的。恩格斯说：“一方面，人的思维的性质必然被看作是绝对的，另一方面，人的思维又是在完全有限地思维着的个人中实现的。这个矛盾只有在无限的前进过程中，在至少对我们来说实际上是无止境的人类世代更迭中才能得到解决。从这个意义来说，人的思维是至上

的，同样又是不至上的，它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⑧这就告诉我们，从意识的本性和可能性来说，人类的思维具有至上性，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人们可以把握绝对存在着的客观事物的内容。但是，在每一时代，人们的思维又是非至上的，人们的认识能力又是有限的。因为这要受到具体的历史条件的限制。可见，至上性和非至上性，无限性和有限性是对立的统一。只有在人类发展的无限延续中才能解决这一矛盾。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的关系也是对立的统一。认识的至上性、无限性表明人类有能力把握绝对真理；非至上性、有限性又说明人类只能一步步地接近绝对真理，而永远不能穷尽它。真理的发展过程就是从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绝对真理正是由无数相对真理的总和所构成。而割裂思维的至上性和非至上性、认识的无限性和有限性的辩证关系，脱离了认识真理的动态过程，只看到非至上性和有限性一面，而看不到至上性和无限性一面，就必须要在认识绝对真理的前景上产生“悲观的结局”，对“绝对真理是由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所构成”的科学命题发生动摇。这正是“取消论”在理论上失误的原因之一。

其次，把真理的绝对性、相对性和绝对真理、相对真理绝对等同起来，这是“取消论”在理论上失误的又一原因。相对真理同真理的相对性比较、绝对真理同真理的绝对性相比较，虽然是同质的，或者说是同等程度的概念，但毕竟不是完全等同的概念。它们之间既有共同点，又有不同点。从静态方面说，真理的构成关系是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互相包含、互相渗透，具有二重性，即真理的相对性与绝对性。在这种意义上说，相对真理与真理的相对性，绝对真理与真理的绝对性是一致的，是指的同一内容，可以相提并论。说任何真理都是相对

真理与绝对真理的对立统一，或任何真理都是相对性与绝对性的对立统一，都是一回事。一些教科书和专著把它们并联起来是无可非议的。但如果从动态方面来考察真理的发展过程，标示真理内在构成要素及其关系的二重性，即相对性与绝对性，是指真理的基本属性问题。而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则是标示真理发展的动态过程，即由相对真理向绝对真理的辩证转化。在这种情况下，相对真理同真理的相对性、绝对真理同真理的绝对性又是有差别的，不能等量齐观。倘若把它们绝对等同起来，把任何真理都看成是从相对真理到绝对真理的过程，换成任何真理都是从相对性到绝对性的过程，显然是说不通的。有些同志对“绝对真理是由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所构成”这一正确命题提出质疑，进而力主取消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的概念，并以真理的绝对性与真理的相对性取而代之，恰恰是因为他们把相对真理、绝对真理同真理的相对性、真理的绝对性完全等同起来，只看到它们的共同点，而忽视了它们的不同点。

二、真理适用范围的辩证性

唯物辩证法认为，同世界上任何事物无不具有二重性一样，不仅真理本身是对立的统一，而且真理与谬误也是对立的统一。要善于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就要进一步研究真理与谬误的辩证关系。

真理与谬误“相比较而存在”。对立的范畴必须通过相互比较来确定。黑格尔在谈到比较的意义时指出：“没有这一范畴，便无法设想另一范畴。”⑨没有与真理作比较，就无所谓谬误，反之亦然。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谬误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真理与谬误相比